

证券代码：000025

证券简称：特 力 A

公告编号：2011-019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张瑞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柯文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特 力 A、特 力 B	
股票代码	000025、200025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东日	孙博伦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中核大厦十五楼
电话	83989328	83989339
传真	83989386	83989386
电子信箱	guodongri@yahoo.com.cn	s9239243@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3,375,952.82	599,555,953.28	-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75,801,254.74	175,274,602.44	0.30%
股本（股）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798	0.796	0.25%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78,047,165.38	198,323,188.79	-10.22%
营业利润（元）	716,236.75	1,998,124.54	-64.15%

利润总额（元）	578,156.59	2,162,918.51	-73.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2,339.55	1,098,680.67	-5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02,711.39	902,428.38	-3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005	-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005	-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0.64%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4%	0.53%	-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76,674.04	-19,733,147.73	134.3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1	-0.090	134.34%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7,708.3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080.16	
合计	-100,371.84	-

2.2.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2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8,89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6.22%	145,870,560	14,597,056	0
卜浩文	境内自然人	0.29%	643,300	0	0
凌风远	境内自然人	0.23%	512,858	0	0
张云江	境内自然人	0.23%	504,800	0	0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1%	464,678	0	0
招商银行－南方策略优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	0.20%	448,351	0	0
张晓明	境内自然人	0.20%	432,760	0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0.17%	373,010	0	0
阚慧	境内自然人	0.16%	360,226	0	0
勾波	境内自然人	0.16%	360,199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31,283,504		人民币普通股	
卜浩文		643,3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凌凤远		512,858		境内上市外资股	
张云江		504,800		人民币普通股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464,678		境内上市外资股	
招商银行－南方策略优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8,351		人民币普通股	
张晓明		432,760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 保证券账户		373,010		人民币普通股	
阚慧		360,226		人民币普通股	
勾波		360,19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 5 董事会报告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汽车销售	10,657.31	10,207.13	4.22%	-14.09%	-13.81%	-0.31%
汽车维修及检测	2,510.05	2,013.76	19.77%	-18.60%	-18.15%	-0.45%
物业	4,487.92	2,113.80	52.90%	6.63%	3.45%	1.45%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汽车销售	10,657.31	10,207.13	4.22%	-14.09%	-13.81%	-0.31%
汽车维修检测及配件销	2,510.05	2,013.76	19.77%	-18.60%	-18.15%	-0.45%

售						
物业租赁及服务	4,487.92	2,113.80	52.90%	6.63%	3.45%	1.45%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深圳	17,626.67	-10.29%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5.6.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5.8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1.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2 担保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6.3 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深圳市新永通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5.46	69.57	0.00	0.00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1.34	51.03	0.00	0.00
深圳市新永通科技有限公司	8.00	0.00	0.00	0.00
深圳市永通信达检测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0.23	49.65	0.00	0.00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0.00	70.81	0.00	0.00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6.13	718.78	0.00	0.00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3.77	176.76	0.00	0.00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2.28	1,925.69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500.00
深圳市新永通东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12.50	0.00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605.49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33.57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98.76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公司	0.00	0.00	0.00	2.07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0.00	0.00	14.06	52.85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43.17	3,272.07

深圳市龙岗特力房地产公司	0.00	0.00	0.00	109.57
深圳市阳春房地产公司	0.00	0.00	0.00	47.62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0.00	0.00	13.90	18.53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0.00	0.00	7.85	0.00
合计	44.93	1,136.60	93.76	6,766.22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占用的发生额 0.00 万元，余额 0.00 万元。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05 年 10 月，本公司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公司”）支付因本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被强制执行扣划的款项共计 4,081,830 元（其中本金 300 万元，利息 1,051,380 元，诉讼费 25,160 元，执行费 5,290 元，扣划款项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作损失账务处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已申请强制执行。

2006 年 4 月深圳发展银行诉金田公司逾期还贷 200 万美元和本公司为此担保一案，本公司承接了金田公司 200 万美元贷款的本金及全部利息。之后，本公司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要求判令金田公司支付我司代其偿还的款项 2,960,490 美元及利息。2008 年经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调解，达成（2008）深罗法民一初字第 937 号民事调解书，达成如下协议：金田公司应于 2008 年 10 月 31 日前向本公司清偿 2,960,490 美元，本公司免除其支付利息的义务。如果金田公司不能如期支付，应自当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人民币基准贷款利率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金田公司的该笔款项。

(2)、2005 年 10 月，本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 1,662 万元，主要包括因本公司为中浩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代为偿还的银行利息 500 万元、承接银行借款 1,150 万元及垫付的法院诉讼费及评估费 12 万元（上述款项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作损失账务处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已申请强制执行。

2008 年，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07）深中法执字第 420 号），因本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后未能提供中浩公司可供执行的财产或财产线索，法院也未能查到可供执行的财产，法院依法对本案中中止执行。待中止的情形消失后，本公司可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

(3)、1995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石化股份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签订《担保限额贷款合同》，本公司为石化股份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借款人民币 5,760 万元担保，期限至 2000 年 12 月 14 日。2000 年 12 月 29 日，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下称农行深圳分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下称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和石化股份公司签订《贷款转投资及股权转让三方协议》，将农行深圳分行对石化股份公司的 27,000 万人民币贷款（含上述 5,760 万元贷款）以投资形式划转给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并约定“从投资划转之日起，甲方（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行使投资人的一切权利，乙方（农行深圳分行）不再行使债权人的权利”。该协议由“三方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同日，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石化股份公司和深圳市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石化集团公司）签订《协议书》，将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对石化股份公司的 27,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权益置换为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对石化集团公司同等金额的投资权益。同时，石化集团公司与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协商同意，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以对石化集团公司人民币 27,000 万元的投资权益，置换石化集团公司在其注册成立的新公司股权的方式完成本次股权转让。该协议已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2004 年 8 月 20 日，农行深圳分行以上述《协议书》、《贷款转投资及股权转让三方协议》和《股权转让合同书》未得到履行而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要求判令借款人石化股份公司偿还人民币 5,760 万元贷款及利息 16,652,286.37 元和逾期未履行法院判决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以及其实现债权的费用；要求本公司对石化股份公司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06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收到深圳中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37 号民事判决书，深圳中院一审判决本公司对石化股份公司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深圳农行借款本金 5760 万元及利息，逾期则加倍计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由于石化股份公司已经退市，有效资产早已被债权人查封，无可执行资产，公司依照相关会计制度规定，于 2006 年预计了相关损失 87,568,728.57 元。

本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提起上诉。广东高院以（2006）粤高法民二终字第 172 号民事判决书判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公司不服广东高院判决，提交民事再审申请书，请求判决撤销深圳中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37 号民事判决书和广东高院（2006）粤高法民二终字第 172 号民事判决书，广东高院依法受理了再审申请，并于 2007 年 10 月 16 日作出（2007）粤高法立民申字第 682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对本案件进行再审审理。再审期间，深圳农行向深圳中院提出的强制执行申请已被依法中止。本案件由广东高院正式立案进入审判监督程序。

2010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8）粤高法审监民再字第 23 号民事判决书，维持（2006）粤高法民二终字第 172 号民事判决，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010 年 7 月 7 日, 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通知书((2010)深中法恢执字第 534-1 号)。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8)粤高法审监民再字第 23 号民事判决书、(2006)粤高法民二终字第 172 号民事判决书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37 号民事判决书已发挥法律效力。根据申请执行人深圳农行的申请,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0 年 7 月 2 日冻结了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95%的股权、深圳特力吉盟投资有限公司 50%的股权、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和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35%的股权。

截止报告日, 双方正在协商和解执行中。

(4)、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特力房地产”)于 1994 年 11 月 29 日与深圳金路工贸公司(以下简称“金路公司”)签订了《合作兴建布吉镇丽叶汇食街合同书》, 合同约定在尊重金路公司与土地提供方广州军区深圳房地产管理分局(以下简称房管分局)和中国人民解放军 75731 部队(以下简称 75731 部队)签订的《布吉镇丽叶汇食街合作开发合同书》的基础上, 特力房地产公司投入建设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 固定分得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的物业, 金路公司保证于 1995 年 11 月底交付所得现楼及配套设施。截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止, 特力房地产公司累计投入合作开发资金计 9,822,500.00 元人民币, 但至约定的交付物业期, 特力房地产未能分得应享有的物业。特力房地产公司向法院提出诉讼, 请求判令金路公司立即返还 980 万元投资及其利息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经庭审, 法院依法追加房管分局和 75731 部队为被告。2003 年 3 月 18 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0)深中法房初字第 101 号判决书判决上述《合作合同书》有效, 性质认定为合作建房, 双方应当继续履行, 合同各方如对合同履行产生纠纷, 可另循法律途径解决。

2005 年 3 月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 共同作为原告起诉房管分局和 75731 部队(广州军区通讯器材修理所), 请求判决两被告履行合作合同, 依约将丽叶汇食街物业 11,845 平方米(价值约 11,851,357 元)交付给两原告, 并判决两被告向原告支付自 1998 年以来应得的租金收入共计人民币 5,034,664.94 元。同时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签订协议书, 约定因自动履行或经法院强制执行, 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丽叶汇食街物业, 由特力房地产公司固定分得 6,000 平方米, 剩余物业归金路公司所有, 如不足 6,000 平方米, 则全部归特力房地产所有; 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应得收益, 双方按 5: 5 比例进行分配, 对该诉讼事项 2010 年 8 月深圳中院开庭进行了第一次审理, 因案情复杂, 本案未当庭判决。

2011 年 4 月 29 日, 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5)深中法审民五初字第 82 号)。法院认为, 金路公司与房管分局签订的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有效, 涉案土地的合作与开发虽经总后勤部批准, 但双方在该土地上兴建的丽叶汇食街, 未到政府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属于违章建筑。因双方至今未到行政主管部门补办手续, 该违章建筑属于标的违法, 人民法院不能对该建筑及其使用利益如何分配进行裁判。故金路公司和特力公司就丽叶汇食街物业交付及租金分配提起的诉讼, 予以驳回。

对两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裁定如下: 驳回原告深圳金路工贸公司、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第一项要求被告广州军区深圳房地产管理分局、中国人民解放军 75731 部队向其交付丽叶汇食街物业 11,845 平方米和第二项要求被告广州军区深圳房地产管理分局、中国人民解放军 75731 部队向其支付 1998 年以来应得租金的诉讼请求的起诉。

本公司对特力房地产公司投入的合作开发资金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5.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036	招商银行	178,454.20	0.00%	1,507,390.50	0.00	24,312.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原始股
合计		178,454.20	-	1,507,390.50	0.00	24,312.75	-	-

6.5.3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6.5.4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特发集团	为对公司核心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进行有效长期激励,特发集团将其拥有的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持股总数不超过 10%的股份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出售价格为实施时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管理层每年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之前必须按预计出售价格的 20%预先向公司交纳风险责任金,如不能完成董事会制定的业绩考核任务,则交纳的风险责任金不予退还,由公司享有。管理层认股条件和风险责任金等约束和激励计划的具体规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报有关部门批准。股权激励股份的实施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部分股份的流通条件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无	无	无

6.5.5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6.5.6 其他综合收益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24,312.75	-460,971.20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4,312.75	-460,971.20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24,312.75	-460,971.20

6.6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 7 财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 未经审计 ☐ 审计
------	--

7.2 财务报表

7.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594,020.80	450,112.02	69,122,979.84	324,541.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818,385.86		8,831,986.63	
预付款项	7,834,310.63		10,212,371.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095,058.70	22,853,900.86	13,743,165.24	21,830,874.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3,310,846.67		25,045,954.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8,652,622.66	23,304,012.88	126,956,457.91	22,155,416.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7,390.50	1,507,390.50	1,483,077.75	1,483,077.7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1,300.00		121,3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9,234,561.95	374,987,776.35	150,481,302.12	376,413,291.95
投资性房地产	111,040,875.91	63,332,140.56	113,660,483.41	64,814,748.48
固定资产	168,633,490.44	19,993,075.87	173,400,772.86	20,466,877.39
在建工程	922,279.8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2,838.50	148,671.81	221,588.46	172,421.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8,158.49	113,639.14	1,258,536.21	174,68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972,434.56	14,865,962.87	31,972,434.56	14,865,962.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4,723,330.16	474,948,657.10	472,599,495.37	478,391,068.29
资产总计	583,375,952.82	498,252,669.98	599,555,953.28	500,546,484.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840,900.42	16,828,120.42	42,363,705.42	16,828,120.4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470,361.89	1,554.00	30,767,809.82	1,554.00
预收款项	2,137,661.03		1,838,938.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928,365.42	3,633,663.53	14,784,418.61	3,547,611.71
应交税费	6,322,972.89	281,312.35	7,464,874.69	281,199.9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7,968,492.04	216,744,988.05	107,704,456.87	215,911,977.8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40,000.00	4,480,000.00	8,640,000.00	4,4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9,108,753.69	241,969,638.35	213,564,203.99	241,050,463.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580,000.00	43,920,000.00	92,700,000.00	46,16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920,160.36		3,920,160.3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7,568,728.57	87,568,728.57	87,568,728.57	87,568,72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5,026.70	341,399.21	2,005,026.70	341,399.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073,915.63	131,830,127.78	186,193,915.63	134,070,127.78
负债合计	383,182,669.32	373,799,766.13	399,758,119.62	375,120,591.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资本公积	8,660,142.60	5,466,719.32	8,635,829.85	5,442,406.5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52,586.32	2,952,586.32	2,952,586.32	2,952,586.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093,074.18	-104,248,001.79	-56,595,413.73	-103,250,699.7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801,254.74	124,452,903.85	175,274,602.44	125,425,893.16
少数股东权益	24,392,028.76		24,523,231.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193,283.50	124,452,903.85	199,797,833.66	125,425,893.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3,375,952.82	498,252,669.98	599,555,953.28	500,546,484.90

7.2.2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78,047,165.38	6,559,038.23	198,323,188.79	6,347,830.14
其中：营业收入	178,047,165.38	6,559,038.23	198,323,188.79	6,347,830.1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1,268,763.21	11,335,871.34	201,203,694.46	11,534,281.94
其中：营业成本	144,203,262.02	2,025,180.40	164,259,673.76	2,045,111.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73,132.81	360,747.11	1,871,701.10	330,087.17
销售费用	10,254,375.32		10,559,146.00	
管理费用	20,217,091.42	7,002,540.49	20,071,551.74	6,939,731.34
财务费用	4,320,901.64	1,947,403.34	4,441,621.86	2,219,352.3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37,834.58	3,774,059.15	4,878,630.21	4,012,405.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37,834.58	3,774,059.15	4,878,630.21	4,012,405.2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6,236.75	-1,002,773.96	1,998,124.54	-1,174,046.59
加：营业外收入	21,394.84	5,471.90	185,957.64	
减：营业外支出	159,475.00		21,163.67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53.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8,156.59	-997,302.06	2,162,918.51	-1,184,046.59
减：所得税费用	207,019.50		451,955.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1,137.09	-997,302.06	1,710,962.88	-1,184,046.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2,339.55	-997,302.06	1,098,680.67	-1,184,046.59
少数股东损益	-131,202.46		612,282.2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2		0.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2		0.0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24,312.75	24,312.75	-460,971.20	-460,971.20
八、综合收益总额	395,449.84	-972,989.31	1,249,991.68	-1,645,017.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6,652.30	-972,989.31	637,709.47	-1,645,017.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202.46		612,282.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7.2.3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556,003.78	415,104.64	210,020,525.82	660,979.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741,630.12	10,856,234.00	38,327,250.82	10,622,47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297,633.90	11,271,338.64	248,347,776.64	11,283,458.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171,643.22		188,875,349.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83,310.20	4,844,266.68	24,998,985.65	4,635,929.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16,897.45	1,203,875.22	10,852,005.46	1,180,497.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49,108.99	1,486,797.86	43,354,584.20	7,874,85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20,959.86	7,534,939.76	268,080,924.37	13,691,28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6,674.04	3,736,398.88	-19,733,147.73	-2,407,827.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74.75	33,574.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42,649.00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74.75	33,574.75	42,64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4,244.41	33,862.00	350,671.00	31,95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546,873.15	117,873.1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4,244.41	33,862.00	897,544.15	149,82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669.66	-287.25	-854,895.15	-149,828.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01.10		49,067.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01.10		11,049,067.99	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20,834.00	2,240,000.00	11,703,318.00	2,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29,213.78	1,370,541.23	3,238,444.27	1,439,394.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50,047.78	3,610,541.23	14,941,762.27	3,559,394.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21,846.68	-3,610,541.23	-3,892,694.28	2,440,605.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16.74		-2,610.60	-1,362.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28,959.04	125,570.40	-24,483,347.76	-118,411.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22,979.84	324,541.62	72,376,177.95	401,503.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94,020.80	450,112.02	47,892,830.19	283,092.10

7.2.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281,600.00	8,635,829.85			2,952,586.32		-56,595,413.73		24,523,231.22	199,797,833.66	220,281,600.00	7,839,688.31			2,952,586.32		-60,179,859.51		24,185,369.72	195,079,384.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20,281,600.00	8,635,829.85			2,952,586.32		-56,595,413.73		24,523,231.22	199,797,833.66	220,281,600.00	7,839,688.31			2,952,586.32		-60,179,859.51		24,185,369.72	195,079,384.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312.75					502,339.55		-131,202.46	395,449.84		796,141.54					3,584,445.78		337,861.50	4,718,448.82
（一）净利润							502,339.55		-131,202.46	371,137.09							3,584,445.78		337,861.50	3,922,307.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24,312.75								24,312.75		-432,000.46								-432,000.46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312.75					502,339.55		-131,202.46	395,449.84		-432,000.46					3,584,445.78		337,861.50	3,490,348.82

		75					9.55		2.46	9.84		0.46					45.78		1.50	06.82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28,142.00								1,228,14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28,142.00								1,228,142.00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281,600.00	8,660,142.60			2,952,586.32		-56,093,074.18		24,392,028.76	200,193,283.50	220,281,600.00	8,635,829.85			2,952,586.32		-56,595,413.73		24,523,231.22	199,797,833.66

7.2.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半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281,600.00	5,442,406.57			2,952,586.32		-103,250,699.73	125,425,893.16	220,281,600.00	5,874,407.03			2,952,586.32		-105,286,986.57	123,821,606.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0,281,600.00	5,442,406.57			2,952,586.32		-103,250,699.73	125,425,893.16	220,281,600.00	5,874,407.03			2,952,586.32		-105,286,986.57	123,821,606.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312.75					-997,302.06	-972,989.31		-432,000.46					2,036,286.84	1,604,286.38
（一）净利润							-997,302.06	-997,302.06							2,036,286.84	2,036,286.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24,312.75						24,312.75		-432,000.46						-432,000.46

										46						46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312.75					-997,302.06	-972,989.31		-432,000.46					2,036,286.84	1,604,286.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0,281,600.00	5,466,719.32			2,952,586.32		-104,248,001.79	124,452,903.85	220,281,600.00	5,442,406.57			2,952,586.32		-103,250,699.73	125,425,893.16

7.3 报表附注

7.3.1 如果出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有关内容、原因及影响数

☐ 适用 ☒ 不适用

7.3.2 如果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原因及影响数

☐ 适用 ☒ 不适用

7.3.3 如果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列示涉及事项的有关附注

☐ 适用 ☒ 不适用